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紀錄

日期：108 年 9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地點：誠正大樓 B307 會議室

主席：陳教務長惠萍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蔡雅芳

壹、主席致詞

學期即將開始，各組同仁們在崗位上奮鬥之虞，亦請不忘隨時充實自我。今日藉處務會議的第一小時，特邀請在業界擔任多間名店行銷顧問陳啟仁老師為大家講授「從行銷談教育課程推廣」，期經由老師的引導，讓同仁可再精進思考業務之推展。讓我們以最熱烈的掌聲歡迎陳啟仁老師。

貳、專題演講

主題：從行銷談教育課程推廣(內容如 PPT)

演講者：陳啟仁老師

參、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案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有關數位影音學習組之個資聲明內容，提請討論	數位影音學習組	照案通過，各組 108 年保有個人資料檔案填報作業(含清查更新)，請於 108 年 9 月 20 日前完成。	1.本案已列入 9 月 2 日個人資料管理規範導入工作小組第 4 次會議提案討論。 2.已進行個人資料檔案清查更新，預計 108 年 9 月 20 日前完成。
提案二	擬修正本校「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第 2 點條文，提請討論	數位影音學習組	有關開課教師申請補助之文件送交時程，請修正為：「……， <u>依程序</u> 於開學第三週…」，餘照案通過。	1.照決議修正並於本組網頁公告。 2.並同時更新法規資料庫資料。

肆、各組工作報告

一、 研究生教務組

- (一) 製作 108 學年度研究所入學新生學生證，開學時請各班班代至研教組領取，俾便新生進出圖書館、宿舍及實驗室使用。
- (二) 彙整 108 學年度研究所入學新生之學籍調查表。
- (三) 108 學年度研究所報到率（統計至 8 月 30 日止）如下：博士班為 95.83%，日間碩士班為 80.87%，進修碩班為 82.71%。
- (四) 辦理研究生新生學分抵免相關事宜。
- (五) 協助研究生第一、二階段選課事宜。
- (六) 協助各系所辦理研究所課程修改時段、教室等異動事宜。
- (七) 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生畢業離校事宜。
- (八) 尚有少數新生因暑修尚未取得大學畢業證書，已請系所協助催繳。
- (九) 列印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成績總表，送至系辦留存並轉送導師存查。
- (十) 本組與學籍成績組於 108 年 8 月 26 日參加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填表說明會，今年新增休學及退學學生明細表，明細表之人數需與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學 12（休學）及學 13（退學）資料完成吻合，目前已請電算中心協助資料之匯出，預計 10 月 1 日上網填報。
- (十一) 辦理進修碩士班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復學生學雜費名冊轉出事宜，後續請進修推廣組製作繳費單。
- (十二) 配合教育體系個人資料管理，進行學生個資之清查、列冊及銷毀事宜。

二、教學業務組

- (一) 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相關之時程：
 1. 第一階段選課：108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8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
 2. 第二階段選課：108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9 月 2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
 3. 開學加退選課：108 年 9 月 9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至 9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
 4. 大四申請減修：108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至 9 月 15 日(星期日)下午 12 時。
 5. 執行選課確認：108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至 9 月 23 日(星期一)下午 12 時。
- (二) 截至 9 月 2 日(星期一)，各學院課程大綱上傳率平均為 91.63%，詳情如下：
 1. 教育學院：91.19%
 2. 人文學院：97.24%
 3. 理工學院：81.02%
 4. 環境與生態學院：95.74%
 5. 藝術學院：92.31%

- 6. 管理學院：100%
- 7. 其他單位(中心)：87.50%
- (三) 多鏡同錄系統教育訓練擬於 108 年 9 月 5 日(星期四)在文薈樓 J301 舉行，目前有 19 位教職員報名體驗。
- (四) 開學前已完成設備檢測、補充粉筆更換板擦，總務處並派工完成清掃工作。
- (五) 暑期間普通教室場地費收入新臺幣 367,920 元，以視障中心學分班及校外單位借用辦理夏令營為主要收入來源。
- (六) 本校 UCAN 課程地圖之連結已放置學校首頁。
- (七) 配合執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108-1 本組持續推動課程相關補助。
 - 1. 補助系所辦理業界師資協同合作，每門課補助 5 至 7 千元，申請期限至 10 月 31 日止。
 - 2. 補助教師辦理課程成果發表，每門課補助 5 至 7 千元，申請期限至 10 月 31 日止。
 - 3. 補助系所辦理證照輔導，每門課補助 2 萬元，申請期限至 10 月 31 日止。
 - 4. 補助系所辦理課程外審作業，依課程數量給予補助費用，申請期限至 10 月 31 日止。

主席裁示：

課程、教學是深耕計畫之主要推動面向，在後 3 年的深耕計畫內容中，將持續精進課程品保、教學品保，如何推動及相關策略之擬定，請先思考：

- (一) 以 1 系為案例運用 UCAN 平台，進行該系教學品保手冊編撰，預計 11 月中旬完成，於系所評鑑前提供予各系為參考範本。
- (二) 因各系大多數之課程已於上學年度辦理外審，有關補助各系所課程外審作業，請思考如何更優。

三、學籍成績組

- (一) 辦理 108 級大學部學生畢業離校及領取畢業證書事宜。
- (二) 108 學年度轉學生及進修學士班新生資料轉檔及繳交事宜(8 月 6 日-8 月 8 日正取生各學系現場報到)。
- (三) 印製並紙本建檔大學部 107 學年度畢業生學籍記載卡。
- (四) 8 月 31 日舉辦「新生家長座談會」，讓家長及新生了解本校概況，及校園參觀等活動，合計 650 人登記參加。
- (五) 彙整 8 月 30 日 108 學年度各學系新生入學分發成績分析說明會資料。
- (六) 開學前至教育部網站維護 108 學年度第學期境外生休復退及畢業狀態。
- (七) 辦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學生註冊繳費事宜。
- (八) 製作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業成績優良獎狀 220 張及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生入學獎勵生獎狀 13 張，於開學典禮時頒獎表揚，並辦理前 3 名獎學金核發事宜。
- (九) 製發大學部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新生、轉學生、交換生及樂齡班學生證。
- (十) 印發 109 級大四學生主副修核對清單，供同學校對學分與留存，並請於加退選前選修所缺畢業學分。

- (十一)登錄 108 學年度大學日間部、進修學士班及轉學生新生入學學籍基本資料，並核對畢(修)業證及資料是否相符，以確認入學資格。
- (十二)辦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外籍生學雜費減免及新生入學獎勵生獎勵金之請領。
- (十三)辦理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新生及轉學生學分抵免(至 108 年 9 月 23 日止)。

補充報告

- (十四)與研教組討論並研擬校務評鑑項目一有關休退學人數較多之自我改進計畫。
- (十五)千萬基金方案因尚有名額，預計 9 月初召開第 2 次會議審議。
- (十六)擬定本校「雙主修、輔系及跨領域學分學程補助要點」(草案)。

主席裁示：

- (一)查休退學學生中有大部分為轉學或轉系生，請列出本學期轉學、轉系生名單，通知系主任、導師及系辦多予協助關懷輔導。
- (二)千萬基金方案在本學期第 1 次辦理後，為讓獎勵制度更臻完善，請檢討內容提出修正案討論。

四、企劃組

- (一)有關教育部核定「109 學年度僑生(含港澳生及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招生名額案，本校核定名額如下：
 - 1. 學士班：92 名(108 學年度核定名額 93 名)。
 - 2. 碩士班：43 名(108 學年度核定名額 44 名)。
 - 3. 博士班：2 名(108 學年度核定名額 3 名)。另因 109 學年度各學制核定名額均較 108 學年減少 1 名，經與各學系協調，調整如下：
 - 1. 學士班：經營與管理學系 5 名調整為 4 名。
 - 2. 碩士班：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 3 名調整為 2 名。
 - 3. 博士班：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博士班與數位學習科技學習博士班各 1 名。
- (二)教育部業於 108 年 8 月 27 日台教高(四)1080121299 號函覆本校 109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案，本校依據核定案公告 109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簡章。
- (三)原本排定 8 月 28 日召開之追蹤會議，為考量註冊率之正確性，將延後再行召開。
- (四)轉知教育部函知有關各大學校系簡章說明或備註欄位違反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事宜，本校部分學系有文字說明部分有違反該公約之疑慮，已於 8 月 27 日轉知各系於制定 109 學年度招生簡章時，務必留意相關文字說明，並可依據調整建議參考檔案內容酌予進行文字調整，以避免違反規定。
- (五)依 108 年 8 月 27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80121299 號文指示，總量第三階段各學制班別系所招生名額填報截止日為 9 月 9 日。教育部於 109 學年度填報時要求各系個人申請比例為 45%，學士班個人申請名額超過全校個人申請比例的±10%，請敘明理由：(選項內容如下說明)
 - 1. 屬宗教、藝術(音樂、美術、舞蹈、戲劇、設計)或體育校系。

2. 採全英語方式授課。
3. 屬配合國家政策培育重點產業人才，以資訊通訊科技領域、工程、製造及營建領域為主。
4. 學系招生名額 20 人以下。
5. 其他(請自行填寫原因)。

本校將收到正式來文後，通知各系依比率調整。

(六) 教育部函文核復 109 學年度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 招生名額總量案，謹整理如下：

1. 系所整併案：「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與「動畫媒體設計研究所」，自 109 學年度起整併為「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2. 班次整併案：「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原設有「生態旅遊碩士班」及「環境生態碩士班」，109 學年度起班次整併為「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碩士班。
3. 班次整併案：「特殊教育學系」原設有「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特殊教育學系輔助科技碩士班」及「特殊教育學系重度障礙碩士班」，109 學年度起「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及「特殊教育學系重度障礙碩士班」班次整併為「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4. 招生名額總量：
 - (1) 日間學制：學士班 927 名、碩士班 437 名、博士班 24 名，共計 1388 名。
 - (2) 進修學制：進修學士班 79 名、碩士在職專班 266 名，共計 345 名。
5. 教育部自 109 學年度起，將引導各校系妥慎規劃各招生管道名額，並宜貼近全校平均名額比率(以高低差異 10%為原則；若超逾 10%者，應於填報招生名額分配表時，敘明理由)，以使校內各系各招生管道多元發展。
6. 依來文說明，招生名額總量經核定後，不得於不同學制間轉換、調整之原則下，各系所得調整各類招生管道間之名額。
7. 由本組依限於 108 年 9 月 9 日前彙填各類招生名額分配表，另行備文報部憑核。
8. 上開核定整併案，加會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動畫媒體設計研究所、生態暨環境資源學系、特殊教育學系知悉。

補充報告

- (七) 有關本校 109 學年度各學制員額業已核定，惟進學班在原核定名額內，為做更有效之運用，於 108 年 9 月 3 日由副校長召集綠能、英語、音樂等三個系主任協調，經決議 109 學年度進學班之招生員額為：英語系 26 名、音樂系 21 名、綠能系 32 名，並將於 9 月 9 日核報教育部。
- (八) 有關視設系碩班員額，109 學年度因行政疏失，增額 1 名，經教育部核定明年由 18 名調扣為 17 名；在招生管道部份，分配為甄試 11 名，考試 6 名。
- (九) 教育部 108 年 8 月 27 日來函，針對國家重點產業人才培育計畫方案中，本校計有資工等 3 個學系符合資格，依規定在大學部可外加 13 名員額，分配如下：資工 5 名(學測 2 名、指考 3 名)、電機 4 名(學測 2 名、指考 2 名)、數位 4 名(學測 2 名、指考 2 名)；碩班電機系 3 名(推甄)；博班數位 1 名。

五、進修推廣組

- (一) 辦理進修學位班及進修推廣班各項經費事宜。
- (二) 108 學年度國小教師加註自然專長 4 學分班，第一期課程已於 8 月 6 日結束，第二期持續招生，預計於 108 年 9 月 21 日開課。
- (三) 持續進行 107 學年度樂齡大學計畫結案事宜；另 108 學年度樂齡大學計畫，開設初階、進階及高階三班，招生順利，每週一、五上午 9-12 時上課，教室規劃在文薈樓 J102-J104。
- (四) 108 學年度下半年申辦之產業人才投資方案三班及政策性產業人才投資方案二班，其中三班（越南語基礎、進階班及響應式網頁）已陸續開課，另外二班（人工智慧及企業講師教學職能訓練班）預計於 9 月 12 日及 11 月 9 日開課。
- (五) 持續規劃及宣傳推廣教育各項學分進修、生活新知、證照輔導、師資培訓等，近期課程如下：
 1. 學分進修：公務人員轉職系學分班（一般行政、教育行政學分班）、藝術治療概論 3 學分班。
 2. 師資培訓：國小教師加註自然專長 4 學分班、國小教師加註輔導專長 26 學分班、師專長增能-多元文化教育等。
 3. 樂齡學習：108 學年度樂齡大學初階、進階、高階班。
 4. 證照輔導：創意手工皂職能師資培訓班、DIY 保養品師資培訓班、記帳士考照衝刺班、日語 N3 檢定養成班、皂花藝術職能師資培訓班、領隊導遊證照輔導班、國際禮儀公共關係證照班等。
 5. 生活新知：
 - (1) 語言類：日語、韓語、越南語、德語、背包客英語、觀光英語等。
 - (2) 心理類：圖卡於藝術治療應用工作坊、媒材探索與應用工作坊、創傷藝術治療工作坊、自我探索藝術創作團體等。
 - (3) 養生類：內家太極養生功、養生太極拳、天然植物染髮、療癒書法保健班等。
 - (4) 藝術類：鋼琴班基礎進階班等。
 - (5) 其他：認識道教、居家手工皂、CBM 嬰幼兒按摩教保及托育人員檢定班、BSS 嬰幼兒音樂手語初階教保及托育人員檢定班、居家手工皂等。

主席裁示：

市府教育局來訪有關開設全英語教學課程，請先排定與師培中心討論時間，再至市府洽談。

六、數位影音學習組

- (一) 遠距課程相關業務：
 1. 108 年 6 月 19 日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遠距教學推動委員會會議，審查 107-1 開課遠距課程教師自評表及修改「遠距教學自我檢核表」及續開遠距課程補助教材編輯費補助級距表等提案。
 2. 108 年 6 月 27 日本組派員參加教育部辦理 108 學年度第 2 次梯次數位學習

課程認證南區說明會與研習會。

3. 教育部 108 年第 2 梯次數位學習課程認證作業於 108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2 日受理申請，本校 107-2 遠距開課教師(黃彥文老師、林豪鏘老師、黃印良老師)已備書面及光碟資料，本組協助相關行政作業，完成課程認證申請作業。
4. 教育部於 108 年 7 月 12 日函文通知：本校申請 108 學年度第 1 梯次數位學習認證審查結果—教育學系吳純萍老師「媒體訊息與介面設計」課程，通過數位學習課程認證，有效期間自 108 年 7 月至 113 年 6 月，數位學習課程平臺功能檢核審查通過，有效期 2 年。
5. 已通知電算中心在 Moodle 平臺建立 108-1 遠距開課教師課程，協助教師在暑假期間建立課程，上傳教材。
6. 提醒 107-2 開課教師準備校內遠距自評表、大專校院遠距教學課程與教學實施檢核表格，提系所、院課程會議檢核。
7. 再次關懷 108-1 開課教師、助教，新增 9 月 9 日(星期一)12:00~14:00「線上課程經營」、9 月 25 日(星期三)12:00~14:00「線上帶領技巧(星期一)」。
8. 配合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辦公室通知，協助 107-2 遠距開課教師進行數位課程認證申請文件進行補件作業，於 9 月 2 日完成補件業務。

(二) 磨課師課程相關業務：

1. 音樂學系侯志正老師開設磨課師課程—和聲學(二)變化和絃理論與寫作實務，開課時間：108 年 10 月 7 日~108 年 12 月 13 日。
2. 關於磨課師課程學分數計算，已蒐集各校法規，目前跟教學業務組進行橫向溝通，更為明確後，呈閱教務長指示。

(三) 推廣及邀請 108-2 開設遠距課程、磨課師課程教師，目前 108-2 申請開課教師有應用數學系黃印良老師—數學軟體應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2 班教育系黃彥文老師申請課程與教學導論(教二甲、教二乙)2 班，繼續邀請中。

(四) 本組 108-1 研習活動，目前已規劃 8 場並進行宣傳：

場次	活動主題	講師	時間	地點
1	「數位認證指標的規準與實例示範」	林高永副教授 國立空中大學	9/30(一) 14:00~16:00	誠正大樓 B307
2	「Moodle 平台教學技巧與進階擴充可能」	簡文章組長 國立暨南大學	10/7(一) 14:00~16:00	電腦教室 C201
3	「磨課師課程之規畫、錄製、與後製」	張淑萍教授 致理科技大學	10/28(一) 13:30~17:30	電腦教室 C201
4	數位教材製作— EverCam 及 EverCam Point	洪芳滢講師	11/11(一) 14:00~17:00	電腦教室 C201
5	數位影片剪輯— 威力導演	林士傑講師	12/2(一) 14:00~16:00	電腦教室 C201

場次	活動主題	講師	時間	地點
6	JoinNet 線上即時通訊軟體操作	林俊志講師	12/9(一) 14:00~16:00	電腦教室 C201
7	線上學習的趨勢與創新做法	李威儀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	12/23(一) 14:00~16:00	誠正大樓 B307
8	AR/VR 在教學上的運用	湯梓辰助理教授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1/7(二) 14:00~16:00	電腦教室 C201

(五)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 完成 107-2 研習活動影音資料後製剪輯, 並上傳計畫成果網頁。
2. 完成 C3 計畫成果上傳。
3. 完成 C3 期中成果報告書。
4. 完成 C3 期中成果簡報。
5. 完成 C3 「國立臺南大學補助院系所拍攝教學與學習影片要點」, 上傳網頁及法規資料庫。

(六) 進行本組 108 年個人資料檔案填報及盤點作業。

(七) 9 月 9 日(星期一)協助 108-1 學年度開學典禮活動攝錄影工作, 並將照片上傳「活動剪影」網頁。

主席裁示：

- (一) 有關 moodle 平台請與電算中心持續保持良好溝通。
- (二) 在持續邀請教師開設數位影音學習課程部分, 請邀請 107 學年度績優教師, 名單請教發中心提供。
- (三) 補助院系所拍攝教學與學習影片已公告徵件, 可直接向教師邀件, 並請瑾瑜收件彙整並辦理審查會議。

七、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

(一) 系所品質保證認可評鑑：

1. 彙整 107-2 學生學習輔導佐證資料提供各系所參考使用。
2. 彙整 107-2 教學評量成績, 提供各系所 108 年度系所評鑑使用。
3. 彙整各系所內部自我評鑑校外委員審查意見。
4. 彙整「108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專案」之自我評鑑相關資料, 已於 108 年 5 月 23 日函文通知各受訪單位, 於 7 月 15 日前提提交 2 份「自評報告(含附件)」與 1 份「基本資料表冊」紙本及「自評報告(含附件)、基本資料表冊、品保認可基本數據彙整表」電子檔。並於 108 年 8 月 15 日函報與寄送 21 系所評鑑報告書給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及完成上傳評鑑相關資料。
5. 「108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專案」行前確認事項, 請各系所於 108 年 9 月 12 日(星期四)前, 將相關資料電子檔寄回本中心彙整, 並於 108 年 9 月 17 日將全數資料彙整後, 以電子寄送方式, 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6. 訂於 108 年 9 月 4 日下午 4 時, 於 B307 會議室, 邀集各受評系所承辦同仁, 召開「108 年度品質保證認可專案」行前確認事項說明會。

7. 擬定「國立臺南大學辦理系所品質保證認可實地訪視實施計畫」，俟簽奉核可後，於10月1日(星期二)、10月29日(星期二)及11月13日(星期三)，召開實地訪視行前籌備會議。

(二) 教師教學方面：

1. 「108-1 教師教學獎勵初評」已於108年6月24日(星期一)起開放申請，將於108年9月30日(星期一)申請截止。
2. 「107-2 教師教學獎勵複評」已於108年7月12日(星期五)截止申請，正彙整教師教學創新獎勵複評資料，並訂於108年10月9日(星期三)下午2時於B307辦理複評會議。
3. 108學年「大專校院教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審查結果核定，申請14件，9件通過、5件未通過，共補助2,127,000元，通過名單如下：王健仁老師、李香蓮老師、林千玉老師、張智凱老師、張翠玲老師、陳昭吟老師、黃印良老師、蔡依仁老師及薛怡珍老師等9名教師，其中李香蓮老師、張智凱老師、黃印良老師及蔡依仁老師，連兩屆榮獲教育部補助。
4. 本校108學年「大專校院教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經費修正案，已通過教育部審查，補助金額共計新臺幣2,446,050元(人事費878,258元、業務費1,232,442元、設備費16,300元及行政管理費319,050元)，已撥入本校專戶，並通知榮獲補助之教師開始執行支用。
5. 108年7月測試教師專業發展歷程系統。
6. 開放107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評量成績，供各位教師查詢。
7. 彙整107學年第1學期「教學改善精進成果」及「教學改善精進報告」，並於9月4日下午2時於B307會議室召開教學品質精進小組會議。
8. 108年9月18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於B307會議室辦理教師增能研習I：跨領域教學怎麼教—談T型人才工作坊推動經驗，主講人為臺北醫學大學跨領域學習中心王明旭主任。
9. 108-2 教學助理申請作業，自108年8月5日至9月6日開放申請。
10. 108-2 補救教學申請作業，自108年9月9日至11月15日開放申請。
11. 108-2 補助院系(所)開設校外專業實習課程、辦理業界實習參訪、企業實習專題講座及經驗交流座談，自108年9月9日至108年10月31日開放申請。

(三) 學生學習方面：

1. 108年6月12日已辦理107-2 學生合作學習團體、讀書會期末成果發表會。
2. 108年7月16日至19日已辦理暑期「英語夏令營」。
3. 107-2 高教公共性弱勢學生學習輔導獎補助184人。
4. 108-2 補助學生辦理合作學習團體暨讀書會申請作業，自108年9月9日至108年10月18日開放申請。
5. 108年9月11日規劃辦理108-1 補救教學、合作學習團體/讀書會申請說明會(B308)。
6. 108年9月18日規劃辦理108-1 高教公共性弱勢學生獎補助說明會(B308)。
7. 108年9月27日規劃辦理辦理TA 培訓課程「人際關係與溝通」，主講人：國立中山大學邱文彬教授。

(四) 校務與計畫管考行政方面：

1. 107-2 E-course 課程網站學習預警通知各系所導師關懷紀錄填報率 97.65%。
2. 108 年 7 月底完成單位 107 學年度年報。
3. 進行 107 學年度高教公共性弱勢學生學習輔導校務研究分析作業。
4. 上傳高教深耕網站子計畫 C1、B5 及附錄相關成果。
5. 填報 108 學年度高教深耕期中成果報告 (A2、C1、B5、附錄) 及管考表單、製作各子計畫成果簡報。
6. 配合 108-2 新生始業式輔導計畫進行單位業務簡報。
7. 執行單位個人資料盤點與清查作業進行網路填報。

主席裁示：

- (一) 11 月系所評鑑實地訪評，跨單位工作協調及相關確認事項，請務必落實。
- (二) 教學助理對於提升教學品質有實質助益，目前有深耕計畫經費挹注，請評估放寬審核資格，讓多一點教學助理協助老師教學。
- (三) 請再多加著力於教師教學效能、學生學習成效之資料整合分析，質量內容均須充分了解，始得據以檢討並精進未來調整的策略。

八、教務長室

- (一) 彙整教務處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重要會議(研習)時間及行事曆。
- (二) 配合總務處辦理「教學研究大樓暨綜合活動大樓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計畫書」之撰擬。
- (三) 綜整教務處簡報資料：職員增能研習簡報、新進教師簡報、新生家長座談會簡報及新生始業式簡報。
- (四) 提交教務處 109 年經常門預算及 108 年經常性業務執行情形。
- (五) 彙整提交教務處 107 學年度年報、109 年財務規劃報告書、109 年財務規劃風險評估及 109 年預算總說明。
- (六) 訂定本校「鼓勵教師進行校務議題研究實施要點」，及修正「教師指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獎勵暨補助要點」，提送 108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
- (七) 108 年 7 月 4 日辦理 109-111 年高教深耕計畫徵件說明會，至 7 月 20 日截止，共有 10 件提案，初審均通過，提案單位將於 9 月 10 日前繳交完整計畫書。
- (八) 108 年 7 月 9 日由教務長及相關師長參加教育部推動「第二期(109-111 年)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申請說明會，為辦理本校提交計畫案，於 8 月 20 日、9 月 3 日召開 2 次會議確認提交計畫案及內容；4 件計畫名稱分別為：打造偏鄉教育補給站(優質教育)、青社共創遊趣灣裡(永續城市)、環境藝術創意水鄉-臺南濱海樂活趣(永續城市)及智慧新農業人才培育-以高接梨結合植物表型科技(優質教育)。訂於 9 月 10 日由各計畫提送計畫書至教務長室彙整。
- (九) 為符應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共同績效指標中，以 IR 建立教學品保機制之要求，本校「鼓勵教師進行校務議題研究實施要點」於 8 月 1 日公告徵求，9 月

10日(星期二)截止收件。

- (十)臺南大學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Logo 徵稿活動已於 8 月 16 日公告徵稿，有高額獎金，訊息於南大學生相關 FB 及深耕網站均可查閱，活動時間至 10 月 14 日(星期一)止，敬請協助鼓勵學生踴躍參與。
- (十一)108 年 8 月 19 日高教深耕計畫「PBL 教學實務」講座，由成功大學不分學系學程黃仲菁教授主講，校內外教職員生參與人數 26 人，滿意度 4.7 分。
- (十二)108-1「補助教師專業社群」、「鼓勵教師進行教學型研究」、「鼓勵教師開設社會實踐課程」及「師生共學社群補助」第 1 次申請審查結果共計 14 件通過；第 2 次申請於 8 月 23 日(星期五)截止，共計 14 件申請案，進行外審作業中，預計 9 月中旬公告審查結果。
- (十三)訂於 108 年 9 月 11 日辦理 108 年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期中成果發表會，由各子計畫進行期中成果報告發表，邀請高雄科技大學謝淑玲教務長、長榮大學孫惠民副校長、靜宜大學林家禎教授及崑山科大劉見成教授為各場次主持，請各位組長同仁踴躍參與。
- (十四)為促進教師增能同時展現 108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主軸 C 各補助要點之成果，深耕辦公室與教發中心聯合辦理 4 場次成果分享會，邀請 107-2 各補助要點申請教師分享，敬邀各位組長同仁參與。各場次日期與主題如下，時間均為中午 12 時：

場次	時間	主題	地點
1	9 月 25 日(星期三)	師生共學社群成果分享	B307 會議室
2	10 月 2 日(星期三)	教師專業社群成果分享	B307 會議室
3	10 月 9 日(星期三)	社會實踐課程成果分享	A303 會議室
4	10 月 16 日(星期三)	教學型研究計畫成果分享	A303 會議室

- (十五)有關 107 年 11 月 27 日教育體系個人資料管理規範第 4 項次要不符合事項：「B.3.1.1 政策認知訓練應再加強，部份同仁對於當事人權利之行使要求與程序作為不甚清楚」，茲將當事人權利之行使及程序作為重要內容提醒如下：
1. 個資當事人擁有 5 項權利，包括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
 2. 在當事人提出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的請求後，依個資法規定，必須在 15 日內給予答覆，若因執行上的困難而有必要延長，延長時間不得超過 15 日，並且應將延後回覆的原因以書面通知當事人。
 3. 在當事人提出更正、補充、刪除、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個資的請求後，必須在 30 日內給予答覆，若因執行上的困難而有必要延長，延長時間不得超過 30 日，並且應將延後回覆的原因以書面通知當事人。

補充報告

- (十六)108 學年第 1 學期之後各次處務會議時間，地點 B307 會議室，請各位組長同仁預空時間：
1. 第 2 次：10 月 17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2. 第 3 次：12 月 12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3. 第 4 次：1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數位影音學習組

案由：有關於數位影音學習組保有個人資料檔案之保存年限，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公務機關執行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需明訂保有個人資料檔案之保存年限。

二、參酌國發會檔案管理局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判定保存年限。

三、如屬基準表未明定之項目，依業務特定目的需求擬定保存年限。

擬辦：通過後，提送本校教育體系個人資料管理規範導入工作小組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項次	業務項目	保存年限	說明
1	研習會報名作業(紙本)	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保存年限擬定為 5 年。
2	研習會報名作業(電子檔)	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保存年限擬定為 5 年。
3	多媒體器材、場地借用申請表(紙本)	5 年	該業務未明定保存年限，因業務需求保存年限擬定為 5 年
4	研習講師錄影檔案授權書(紙本)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保存年限擬定為 10 年。
5	諮詢服務申請表	5 年	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未明定保存年限，因業務需求保存年限擬定為 5 年
6	遠距課程著作權合約書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保存年限擬定為 10 年。
7	數位學習課程認證(紙本)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保存年限擬定為 10 年。
8	數位學習課程認證(電子檔)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保存年限擬定為 10 年。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

案由：有關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之業務所需個資檔案清冊保存年限，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公務機關執行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需明訂保有個人資料檔案之保存年限。
- 二、參酌國發會檔案管理局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判定保存年限。
- 三、如屬基準表未明定之項目，依業務特定目的需求擬定保存年限。

擬辦：通過後，提送本校教育體系個人資料管理規範導入工作小組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項次	業務項目	保存年限	說明
1	電子歷程(EP 平台)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數位平台服務項目規定
2	校外實習資訊暨資料庫平台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校務資訊服務項目規定
3	教育部獎(補)助計畫書、成果報告等相關文件	永久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評鑑與訪視項目規定
4	系所評鑑等相關資料	1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評鑑及訪視項目規定
5	績優教師、教學創新教師、績優系所遴選等相關文件	1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教學服務項目規定
6	教師專業發展、教學發展諮詢、教師申請補助、教學助理培訓等相關文件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教學服務項目規定
7	教學評量、教學意見表或滿意度調查等相關文件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課程服務項目規定
8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之執行、簽約、請款、核銷等相關文件	1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教師評鑑項目規定
9	教師評鑑之規劃、執行、追蹤、檢討改進等相關文件	2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項目規定
10	活動講師影音授權同意書(紙本)	永久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著作權管理項目規定
11	學生學習心得同意書(紙本)	永久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著作權管理項目規定
12	校外實習委員名冊聘任(電子檔案)	1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校務重要會議項目規定
13	校外專業實習委員會會議資料、紀錄(電子檔案、紙本)	2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校務重要會議項目規定
14	校外實習機構合約書(電子檔案、紙本)	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學生實習項目規定

項次	業務項目	保存年限	說明
15	學生合作學習團體、讀書會申請表、相關研習活動、營隊申請表	3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學生活動項目規定
16	補教教學申請表(含教學助理同意書、教學助理約用資料)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教學服務項目規定
17	校外實習課程、業界參訪補助申請書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教學服務項目規定
18	高教公共性弱勢學生各項學習輔導方案獎(助)學金申請表、學習紀錄表	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助學措施項目規定
19	高教公共性弱勢學生學習輔導需求評估表(含弱勢學生師長證明書、學習輔導活動紀錄)	2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心理輔導與諮商項目規定
20	學生平安保險加(退)保文件	10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衛生保健項目規定
21	工讀生管理及工讀金分配等相關文件	3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助學措施項目規定
22	僑生課業輔導申請書、課輔紀錄	5 年	依大專校院類檔案保存年限基準表外籍生、陸生及僑生事務項目規定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中午 12:00)